

证券代码：839520

证券简称：诚高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30 日 10：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520	诚高科技	2025 年 5 月 26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	审议《关于拟向兴业银行贷款的议案》	√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,拟于近期向兴业银行申请贷款,敞口额度 650 万元,期限 1 年。担保方式： 第三方沈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、沈阳盛京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，董事长陈晓冰、董事杜倩提供个人反担保保证。(具体担保方式、贷款利率、贷款时间等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证券账户卡、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大会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30日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杜倩；联系地址：抚顺市沈东七路云计算中心；联系电话：13840103030；传真：024-23929613；邮政编码：11006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沈阳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